

本集團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千港元
按第24頁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形負債淨值	(207,099)
發展中物業重估增值(附註1)	<u>338,939</u>
未計重估增值之遞延稅項撥備前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131,840
重估增值之遞延稅項撥備(附註2)	<u>(131,272)</u>
扣除重估增值之遞延稅項撥備後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u><u>568</u></u>

附註：

- 發展中物業由獨立估值師永利行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準則重估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開市值。
根據第35頁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發展中待售物業以原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計入流動資產。
本集團發展中物業之重估增值約為338,939,000港元，並無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重估增值之遞延稅項(包括中國營業稅、土地增值稅及所得稅)撥備，其中之所得稅撥備僅就發展中待售物業作出。